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HON TECH (SHENZHEN) CO., LTD.

大行科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3）

- (1)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 (2)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及**
- (3)建議選舉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大行科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提呈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a)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章程**」)(「**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本公司監事(「**監事**」)會(「**監事會**」)；(b)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及(c)建議選舉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2023年修訂)》(「**公司法**」)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訂)》等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本公司擬取消監事會和監事，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統一

承接監事會法定監督職權，並同步修訂《公司章程》相關條款。自建議修訂章程經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監事會將予以撤銷，監事職務自然免除。《監事會議事規則》等監事會相關制度相應廢止，本公司各項規章制度中涉及監事會、監事之規定不再適用。

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及監事履職至臨時股東會通過取消監事會之議案之日止。待取消監事會生效後，黃思情女士、朱國成先生及匡文標先生將不再擔任監事。各監事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職務終止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的事項。本公司對黃思情女士、朱國成先生及匡文標先生在擔任監事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建議修訂章程包括就（其中包括）(i)以審計委員會全面取代監事會行使監督職權，並相應刪除所有監事會相關條款；及(ii)作出必要、相應及內務更新的建議修訂。

倘建議修訂章程獲採納，其他條文的序號將作相應調整。除建議修訂章程外，章程的其他條文維持不變。本公司建議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代表本公司處理本次事項所需之備案、變更、登記及其他相關事宜，以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登記機關的要求。修訂後之章程全文，最終以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登記為準。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監事會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

為配合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建議對以下本公司治理政策作出修訂：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2. 董事會議事規則；及
3. 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建議修訂治理政策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選舉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由於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根據《公司法》及章程的相關規定，經徵得各位候選人同意接受提名並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議及批准，董事會於2026年7月2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議決提名以下七名候選人為第二屆董事會成員：

- 執行董事候選人：韓德瑋博士、李桂玉女士、劉國存女士及李秀芬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李勵生博士、劉學權先生及趙根生先生

倘上述董事候選人獲選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其任期將自該決議案在臨時股東會獲批准當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現任董事將繼續履行其董事職責，直至第二屆董事會在臨時股東會上選舉產生及組成為止。

臨時股東會將提呈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以審議及批准選舉上述各董事候選人。第二屆董事會的任期為三年，自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並於新一屆董事會成員選出時屆滿。

第二屆董事會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韓德瑋博士（「**韓博士**」），現年84歲，是大行品牌創辦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彼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擔任高級管理層，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經營方針及日常營運。彼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1月

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韓博士亦是美大行科技(香港)有限公司、Dahon International Inc.及大金科工(天津)車業有限公司的董事、Dahon Europe OÜ的管理層董事會成員，前述公司均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韓博士於1973年2月在美國南加州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獲得物理博士學位。

在投身折疊自行車行業前，韓博士專注於雷射的研發，並為Laser Handbook(一本於1979年出版的書籍)的合著者，該書收錄有關激光技術及應用的文章，分別由活躍於學術、業界及政府實驗室機構的作者所撰寫。

韓博士在自行車製造業擁有逾40年業務管理經驗。下表列出韓博士的主要專業資歷：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離職前職位	角色及職責	任職期間
Dahon North America Inc.(後文簡稱「DNA」)	於美國經銷自行車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總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1982年2月至2023年1月
Dahon Global Co., Limited	辦公室行政、辦公室支援及其他業務支援活動	董事	總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2013年5月至今
大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後文簡稱「DH科技」)	銷售五金產品及備件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總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2001年11月至今
深圳市騎吧運動科技有限公司	銷售自行車及相關配件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總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2014年5月至2022年2月

韓博士被譽為「現代折疊自行車之父」，灼識諮詢指出，韓博士的發明將現代第一個商品化的折疊自行車品牌帶進市場，為城市代步開創出新可能性。韓博士在自行車製造業享負盛名，屢獲殊榮。彼於1993年獲台灣經濟部工業局等機構頒發優良產品設計獎，以表彰彼對折疊自行車的出色設計。於2012年，彼獲BIKE EUROPE頒發

30年榮譽獎。彼進而於2016年獲廣東省自行車電動車行業協會頒發自行車行業卓越貢獻獎、於2019年獲美騎頒發終身成就獎，並於2020年1月獲廣東省自行車電動車行業協會評選為傑出貢獻人物。彼於2022年獲選中於中央電視台「非凡匠人」欄目亮相，於2026年受聘為深圳市寶安區藝展小學的科學副校長。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與韓博士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韓博士將獲得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其他津貼及董事津貼。基本薪金為固定薪酬，其金額取決於有關職位之職責範圍、行政職能及戰略重要性，以及市場薪資水平。績效獎金乃根據本公司整體收益及盈利、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按適用差異系數計算得出。其他津貼（例如膳食及住宿津貼）是董事在履行職責期間產生額外生活或公務開支而向其提供的合理補償。韓博士任職期間具體薪酬按照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薪酬方案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韓博士(i)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或被視為於21,032,16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ii)作為大行科工企業有限合夥的唯一普通合夥人，透過對該企業的控制權於或被視為於378,94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韓博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韓博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李桂玉女士，現年42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經營方針及管理。彼於201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並於2018年10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董事，再於2025年1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李桂玉女士亦是深圳市美大行商貿有限公司、大行科工(惠州)有限公司及大金科工(天津)車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前述公司均是我們的附屬公司。

李桂玉女士在自行車製造業擁有20餘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李桂玉女士於2002年12月至2017年12月在DH科技歷任技術人員、產業總監助理、銷售經理、採購經理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彼於該公司擔當的最後職位主要負責董事會辦公室的管理和行政。李桂玉女士於2016年12月在中國中山大學獲得管理學士學位。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與李桂玉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李桂玉女士將獲得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其他津貼及董事津貼。基本薪金為固定薪酬，其金額取決於有關職位之職責範圍、行政職能及戰略重要性，以及市場薪資水平。績效獎金乃根據本公司整體收益及盈利、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按適用差異系數計算得出。其他津貼(例如膳食及住宿津貼)是董事在履行職責期間產生額外生活或公務開支而向其提供的合理補償。李桂玉女士任職期間具體薪酬按照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薪酬方案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桂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桂玉女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李桂玉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劉國存女士（「劉女士」），現年37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負責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經營方針以及人力資源和行政管理。彼於201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歷任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管理部經理、管理部副總監、行政總監及助理副總經理。彼於2019年11月至2023年8月期間擔任監事。彼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1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劉女士亦為深圳市大行商貿有限公司、深圳市大行科商貿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大行工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深圳市美大行商貿有限公司、大行科工(惠州)有限公司的監事，前述公司均是我們的附屬公司。

劉女士在電子產品及自行車製造業擁有逾1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劉女士於2007年7月至2013年12月擔任深圳市百亨電子有限公司的ISO系統工程師和質量經理助理，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部件的製造和銷售，而劉女士主要負責文件控制、維護該公司的ISO系統，以及協助該公司建立質量管理系統。其後，劉女士於2014年1月至2017年12月擔任DH科技的ISO專員、總經理秘書、審計總監助理和公司秘書，負責管理該公司的ISO系統，以及協助總經理和董事長。劉女士於2024年1月在中國國家開放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劉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劉女士將獲得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其他津貼及董事津貼。基本薪金為固定薪酬，其金

額取決於有關職位之職責範圍、行政職能及戰略重要性，以及市場薪資水平。績效獎金乃根據本公司整體收益及盈利、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按適用差異系數計算得出。其他津貼(例如膳食及住宿津貼)是董事在履行職責期間產生額外生活或公務開支而向其提供的合理補償。劉女士任職期間具體薪酬按照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薪酬方案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劉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李秀芬女士，現年61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業財融合戰略規劃及財務管理。彼於2019年10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本公司財務部副總監及首席財務官。李秀芬女士亦是深圳大行共享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大金科工(天津)車業有限公司的監事，前述公司均是我們的附屬公司。彼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李秀芬女士於2005年6月至2009年2月及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擔任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自行車生產及銷售。李秀芬女士亦曾於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擔任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海外事業部財務部協理。

李秀芬女士於1985年6月在台灣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前稱德明商專)獲得財經及稅務副學士學位，其後於2012年6月在中國暨南大學獲得財務管理碩士學位。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與李秀芬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李秀芬女士將獲得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其他津貼及董事津貼。基本薪金為固定薪酬，其金額取決於有關職位之職責範圍、行政職能及戰略重要性，以及市場薪資水平。績效獎金乃根據本公司整體收益及盈利、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按適用差異系數計算得出。其他津貼(例如膳食及住宿津貼)是董事在履行職責期間產生額外生活或公務開支而向其提供的合理補償。李秀芬女士任職期間具體薪酬按照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薪酬方案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秀芬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秀芬女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李秀芬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勵生博士(「**李博士**」)，現年84歲，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李博士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李博士自1981年起擔任李約瑟科技與文明基金會有限公司(前稱東亞科學歷史基金會有限公司)董事，現任該會主席。李博士於1970年代在美國知名的可口可樂汽水公司工作。1980年代，彼在可口可樂公司擔任管理職務，包括擔任可口可樂太平洋集團的副總裁。

隨後，其職業生涯越趨多樣化，橫跨數個領域，包括但不限於在2002年至2007年擔任Chesapeake Asia Pacific Limited的董事、2003年至2017年擔任易新科技有限公司(前稱ETI Consulting Limited)的董事，以及自2007年起擔任藍寶隆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

李博士於1964年6月在美國西雅圖大學(Seattle University)獲得化學理學士學位，於1971年9月在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獲得化學博士學位。

李博士自2002年10月起獲中國江蘇省昆山市人民政府表彰為昆山市榮譽市民。彼為美國化學學會(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榮譽會員。

李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李博士將獲得固定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50,000元。為保障其監督職能的獨立性與客觀性，袍金水平乃參照業界慣例及本地經濟狀況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博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博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李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劉學權先生(「劉先生」)，現年67歲，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9月9日起生效。劉先生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劉先生在自行車行業擁有超過18年的產品規劃和科技發展經驗。於2002年7月至2008年9月，劉先生在DH科技擔任技術總監，主要負責產品研發、產品線設計及新產品管道市場調查。彼亦於2009年5月至2020年5月擔任天津富士達集團有限公司的技術中心主

任，該公司主要從事自行車生產及批發，而劉先生負責產品開發及高科技企業建設。其後，彼於2020年5月至2021年4月擔任雅迪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顧問，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動自行車開發，並為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85)的附屬公司。劉先生另於2016年至2022年擔任天津自行車電動車行業協會第六屆理事會理事長，並於2018年至2022年擔任中國自行車協會第九屆理事會副理事長，協力推動行業發展、參與制定行業標準和推廣採用新技術。

劉先生於1989年10月在中國東北大學(前稱東北工學院)獲得金屬壓力加工專業學士學位。劉先生於2013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中國輕工業聯合會以及中華全國手工業合作總社評選為全國輕工業「勞動模範」。

劉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劉先生將獲得固定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50,000元。為保障其監督職能的獨立性與客觀性，袍金水平乃參照業界慣例及本地經濟狀況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劉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趙根生先生(「趙先生」)，現年51歲，於2025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趙先生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趙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於2002年11月，趙先生加入東莞市萬江合成精密電子廠，擔任會計師，該廠主要從事電子產品加工。自2010年4月起，趙先生擔任廣東方圓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專案經理(執業會計師)，負責審計、認證和諮詢服務，以及編製各種審計報告和稅務報告。

趙先生於1999年6月於重慶商學院本科畢業，主修會計。趙先生於2002年5月獲財政部認證為中級會計師，於2005年9月成為廣東省人事廳認證的稅務代理人，並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執業會計師。

趙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合約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三年，屆滿後，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可續期三年，亦可依據條款提前終止，且需根據相關法規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劉先生將獲得固定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50,000元。為保障其監督職能的獨立性與客觀性，袍金水平乃參照業界慣例及本地經濟狀況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i)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並無其他主要職務或專業資格；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趙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概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在接獲提名委員會推薦委任李勵生博士、劉學權先生及趙根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取得彼等的個人資料後，董事會已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籍貫、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董事任期、獨立性、潛在利益衝突，以及能否投入足夠時間有效履行職責，以釐定彼等是否適合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i)上述候選人於會計、管理及自行車行業方面分別具備優秀專業背景及豐富工作經驗，能夠向董事會提供寶貴建議；及(ii)根據所進行的評估，上述候選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要求。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接獲李勵生博士、劉學權先生及趙根生先生各自就其獨立性作出的書面確認。因此，董事會建議於臨時股東會上投選李勵生博士、劉學權先生及趙根生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監事會；(ii)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及(iii)建議選舉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修訂章程及取消監事會的進一步詳情；(ii)建議修訂公司治理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及(iii)建議選舉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進一步詳情；及(iv)臨時股東會通告，連同適用於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至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而為確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所有已填妥股

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臨時股東會通告將按股東選擇接收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承董事會命
大行科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韓德瑋博士

深圳，2026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韓德瑋博士、李桂玉女士、劉國存女士及李秀芬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勵生博士、劉學權先生及趙根生先生。